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项目用途变更、结项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对投资空港巴士及补流项目、宝钢湛江生产物流配套 B00 车辆投资项目、GFx 自动变速器换挡机构技术改造项目（上海）、NGC 发动机连杆总成技术改造项目（烟台）以及长城、福田、吉利平衡轴扩能项目（上海）结项。拟结项项目结余资金 13990.40 万元，已投入的资金占预计投入资金比例 79.19%。
- 拟终止实施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对房车租赁业务项目、线上综合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线下综合体验店—高端品牌体验店项目以及线下综合体验店—快修连锁网络项目因市场形势变化而终止实施。拟终止项目结余资金 32147.20 万元。
- 上述项目结项或终止实施后，节余募集资金及计划不再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共计 50,499.00（含利息收入、投资收益等的净额）万元人民币，拟变更用途用于归还控股股东上海交运（集团）公司委托贷款本金及利息。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了《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项目用途变更、结项的公告》（临 2020-011）。现对公司拟结项、终止项目以及拟变更项目进行补充说明如下：

一、关于拟结项、终止项目的进一步说明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502 号）的批准，于 2016 年 11 月 3 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66,119,020 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8.5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425,301,191.6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6,800,489.63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08,500,701.97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6 年 11 月 3 日到账，业经上会会

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资并出具上会师报字(2016)第 4977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91,712.47 万元, 2019 年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1,318.87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 53,499.00 万元(包含银行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以及理财产品投资收益)。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见下表:

金额: 万元

项目	计划投资金额	已投入金额	拟继续投入的金额	投入金额合计	占计划投资金额的比例	结余金额	备注
一、对子公司交运巴士增资扩股的投资项目	14,400.00	10,350.00	0.00	10,350.00	71.88%	4,050.00	
1、投资空港巴士及补流	10,350.00	10,350.00		10,350.00	100.00%	-	已完成
2、房租赁业务	4,050.00			0.00	0.00%	4,050.00	拟终止
二、宝钢集团湛江钢厂综合物流配套服务项目	30,000.00	25,857.86	3,000.00	28,857.86	96.19%	1,142.14	
1、宝钢湛江生产物流配套BOO车辆投资项目	14,000.00	14,000.00		14,000.00	100.00%	-	拟结项
2、宝钢湛江钢铁生产物流及仓储检修基地项目	16,000.00	11,857.86	3,000.00	14,857.86	92.86%	1,142.14	拟结项
三、乘用车动力系统总成产品智能制造及技改扩能项目	37,244.00	24,395.74	0.00	24,395.74	65.50%	12,848.26	
1、GFx自动变速器换挡机构技术改造项目(上海)	22,045.45	11,754.52		11,754.52	53.32%	10,290.93	拟结项
2、NGC发动机连杆总成技术改造项目(烟台)	10,237.00	8,749.14		8,749.14	85.47%	1,487.86	拟结项
3、长城、福田、吉利平衡轴扩能项目(上海)	4,961.55	3,892.08		3,892.08	78.44%	1,069.47	拟结项

四、高端乘用车销售及后服务网络平台智能化建设项目	32,000.00	3,902.80	0.00	3,902.80	12.20%	28,097.20	
1、线上综合服务平台建设	12,000.00			0.00	0.00%	12,000.00	拟终止
2、线下综合体验店—高端品牌体验店	15,000.00	3,902.80		3,902.80	26.02%	11,097.20	拟终止
3、线下综合体验店—快修连锁网络	5,000.00			0.00	0.00%	5,000.00	拟终止
五、补充流动资金	27,206.07	27,206.07		27,206.07	100.00%	-	已完成
合计数	140,850.07	91,712.47	3,000.00	94,712.47	67.24%	46,137.60	
拟变更用途资金合计(含利息收入、投资收益等的净额)						50,499.00	
拟结项项目	67,244.00	50,253.60	3,000.00	53,253.60	79.19%	13,990.40	
拟终止项目	36,050.00	3,902.80	0.00	3,902.80	10.83%	32,147.20	

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相关决议的要求存放和使用。

本次拟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对投资空港巴士及补流项目、宝钢湛江生产物流配套 BOO 车辆投资项目、GFx 自动变速器换挡机构技术改造项目（上海）、NGC 发动机连杆总成技术改造项目（烟台）以及长城、福田、吉利平衡轴扩能项目（上海）结项。拟结项项目结余资金 13990.40 万元，已投入的资金占预计投入资金比例 79.19%。

本次拟终止实施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对房车租赁业务项目、线上综合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线下综合体验店—高端品牌体验店项目以及线下综合体验店—快修连锁网络项目因市场形势变化而终止实施。拟终止项目结余资金 32147.20 万元。

因市场等原因，公司对募项目可能发生的重大变化的情况屡次披露，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载的 2017 年 8 月披露的《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7 年上半年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8 年 3 月披露的《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8 年 8 月披露的《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8 年上半年存放与使用

情况的专项报告》、2019 年 3 月披露的《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9 年 8 月披露的《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上半年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及 2020 年 4 月披露的《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

拟终止项目的原因如下：

1、交运巴士房车租赁项目

目前国内房车生产厂家分散，车辆质量参差不齐，房车后期的维修保养成本较高，运营成本居高不下。国内的房车市场仍处于初级阶段，国内房车营地较少，基础配套也较差，客户选择租赁房车出行的较少。国内私家车拥有数量逐年上升，各地宾馆与农家乐配套较多，而且价格优势明显，也一定程度制约了房车租赁的发展。

交运巴士共拥有房车 31 辆，运营至今对外租赁率较低，总体经营情况一直处于亏损状态。经过对市场的多次调研以及对后续市场的发展判断，决定终止后续新购房车的方案。

2、线上综合服务平台建设

交运汽修线上综合服务平台的建设，目前拟由汽修公司与上海交通职业技术学院联手共同开发，系统建设包括微信营销服务会员平台、二手车竞价服务系统、综合业务管控系统等。该项目已申报教委产教研项目，主要资金由市财政支出。

根据交运汽修公司的发展定位，与上海交通职业技术学院联合开发的线上综合服务平台已经可以满足发展需求，所以不再需要使用募集资金再进行建设。该项目拟终止实施。

3、线下综合体验店—高端品牌体验店

交运汽修公司已经完成 Volvo 徐汇区线下体验店的项目，随着全国的汽车销量呈下降趋势，每年下降 4-5%，同时受全球宏观经济下行影响与汽车环保标准提升和新能源汽车等各种因素，上海本地的汽车销售市场供需

结构在进行调整。交运汽修公司调整了高端汽车品牌的布局策略，决定暂停高端品牌体验店的布局。该项目拟终止实施。

4、线下综合体验店—快修连锁网络

交运汽修目前拥有 2 家快修店，分别为延中快修店和中江快修店。经过 3 年运营，2 家快修店的效益都较差，主要体现在整个行业竞争激烈，准入门槛较低，相对私有化的快修店我们的管理成本较高，多品牌车维修的配件储备难度高。快修市场的主要面对中低端车辆的客户，单车的效益较差。综合目前 2 家快修店的运营情况，结合上海本地竞争激烈的快修市场进行分析，交运汽修公司调整了快修连锁网络布局方案，暂停了快修连锁店的布局。该项目拟终止实施。

二、关于拟变更项目的进一步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贷款情况主要包括：短期借款 3.43 亿元、长期借款 5 亿元。短期贷款主要均为汽修公司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从事汽车销售服务的 4S 经销企业）向汽车制造商、商业银行申请的融资授信贷款，用于销售车辆的采购，贷款利率按照市场行情，一般为短期基准利率至基准利率上浮 10%之间；长期借款系向控股股东上海交运（集团）公司通过委托贷款方式进行的借款金额 50,000 万元，利率为央行 5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0%（现为 4.275%），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11 月至 2022 年 11 月，每年支付的利息金额为 2,137.5 万元。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0 日、2017 年 10 月 27 日分别刊载在《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上海交运（集团）公司申请委托贷款（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17-026）以及《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17-031）。

公司向控股股东上海交运（集团）公司通过委托贷款方式进行的借款全部用于归还 2017 年 11 月到期的公司债券（5 年期）。原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用于归还 2012 年前公司的银行贷款，这些贷款均用于历年来公司

汽车零部件制造、汽车后服务业、物流运输等项目的建设，形成了公司的长期资产。因此从资金期限配比的角度看，结余的募集资金余额用于归还长期借款，更符合资金配比的原则。

2019 年内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总体平稳。今年第一季度以来，经营性现金流量依然较为充裕，能维持当前的生产经营需要。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归还长期借款有利于降低企业财务成本。

特此公告。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一日